

举一反三 说说“和”

□王觞

众所周知，小学一年级生字，其实不是按照笔画多少来选取的，更重要的参考依据是使用频率。可以说，越是先学的字，大多数是日常中使用频率较高的。

在这种情况下，对这些字进行深刻的理解，就显得非常重要。比如说，小学一年级生字中，有个“和”字，就属于这种情况。

“和”其实是有三字合而为一的，这三个字分别写作“和”“盂”“龠”。

《说文解字》对“和”的解读是：“相应也。”字从口，从禾，我们可以把“禾”理解为五谷、食物，其对应“口”，便容易理解了。

“盂”字，由表示容器的“皿”和表示五谷（食物）的“禾”构成，也很容易理解。清代大学者段玉裁说：“调味曰盂。”

在饭馆吃饭，有时有一样菜品需要主人用公筷调和一下之后，众人才能品尝。这就是很形象的“调盂五味”。

“龠”呢？先来稍微分析一下字形，它由表示音乐（乐器）的“龠”和表声的“禾”构成，表达的意思自然与音乐有关。“龠”的甲骨文写作“龠”，像人用口吹奏多管乐器形。这里本身就有统筹“多管”并使之“和谐”的意思。

所以，“和谐”的“和”，其字义应出自“龠”字。

《论语》：“乐其可知也：始作，翕如也；从之，纯如也，皦如也，绎如也，以成。”这一句讲的是一场音乐会上，各种乐器合作默契、配合无间的情形。

可以想象一下，春秋时期的音乐会，有琴瑟，有钟鼓，有萧竽，有笙笛……各种乐器此起彼伏，揖让有礼，进退有度，前后呼应，美轮美奂；忽而如万马奔腾，忽而如小溪流水，忽而如凤鸣九天，忽而龙啸于渊，高潮迭起，相得益彰，终成“和谐”乐章。后来，人们经常以此比喻社会秩序、人际关系等，可谓贴切形象。

假若，各种乐器彼此各不相让，争先恐后，个个奋勇攀高，不甘互相成全，焉能奏成乐章？焉有“和谐”景象？

其实，很多人注意不到的是，“和谐”的“谐”，其小篆写作“𡇗”，里面也有个“龠”字。所以，“和谐”的繁体字应该写作“龠諧”。

可以说，不管“龠”字还是“𡇗”字，都是从“一场音乐会”引发出来的。

“音乐会”上的各种乐器，自是各不相同的。所以，“龠諧”其实也包含了“和而不同”的意思，但其最终结果却是“存异求同”，所以，才能奏成中华审美中极力赞美的“和谐”乐章。

《论语》：“礼之用，和为贵。先王之道，斯为美，小大由之。有所不行，知和而和，不以礼节之，亦不可行也。”

这里的“和”，其实也是“龠”。

邢昺《论语注疏》说：“和，谓乐也；乐主和同。”即阐述了此意。

“礼”是古代维护社会秩序的工具，发展到今天，它的内涵已经极为广大，包括但不限于礼貌、规矩、规则、法律法规等等。人人遵纪守法，遵守单位章程，遵守公序良俗，则社会秩序井然，自然是一派“和谐”气象。

再品“肉蛋”

□闫桂红

青州西南山区有种过大年标志性美食叫做“肉蛋”，也叫“熨菜”，可直接吃可用水炖，滋味不一。

其实相较于“肉蛋”，叫做面蛋更为贴切。从字面意思来看，肉蛋肉是主角，可实际操作起来，面才是主角。记忆里，最初的肉蛋是用带骨的公鸡肉，多半是自己家养了一年的大公鸡，毛色是红色、黑色、花色都可以，就是不能用纯白色的。传言白公鸡辟邪，自然不能做祭祖或者拜神的贡品。

宰好的公鸡去头脖去尾去翅去脊背，用砍刀或者快斧剁成两厘米大小的丁儿，用水洗净血污，不放油上锅煸炒，炒到五六分熟后，加少许盐，倒出盆中晾凉备用。

面糊的制作不一而定，可以是多种豆类粉调制，最简单的就是温水加盐和面粉、豆面或者豆汁再加五香粉，打入几个鸡蛋，搅拌均匀成糊状，以用筷子能夹起为基准，然后用力搅拌，使面粉与水充分融合，不至于残存干面粉，再放置温暖处醒发，至面糊内起气泡且不沾筷子为宜。

木柴是早就备好了的，多是上好的劈柴，用锯打截成长短合适的段儿，再用斧子劈成合适的粗细备用。

将些许带骨鸡肉混入部分面糊中搅拌，把干燥的饭勺放入油锅中焯一下。油温七成热，左手舀一勺鸡肉面糊，靠近油锅倾斜，面糊便会涌出。右手拿一双筷子，视其块头大小快速将面糊夹断，使其与勺里的面糊完全分离，跌落油锅。醒发后的面糊经热油烫灼，迅速凝为圆鼓鼓的丸子，火势大小调整为跟丸子的成色速度成正比，适时将丸子翻面，直至色泽金黄用漏勺捞起控油，倒入铺好煎饼的容器中。继续舀面糊，夹断、翻面、打捞，直到将面糊全部炸完为止。

其间，面糊中不能残存干面粉，否则会溅油；火势要均匀，要做到既不能将肉蛋炸焦，也不能断火影响外形美观。还有个带有“迷信”色彩的小禁忌，那就是不能有外人闯入。经常有这样的巧合：正在炸肉蛋时忽然来个邻居，大大咧咧地就靠近炸锅，锅里原本风平浪静的热油突然就会澎湃激荡，像突然爆发的火山般四下里飞溅，肉蛋和滚烫的热油无情地扑向炸肉蛋人的面部跟双手。老百姓称这种行为叫做被人“chái”了。要说这是迷信，可也奇怪，来人走后这种情况就会消失。因此家家户户炸肉蛋时往往静悄悄进行，且将厨房门关闭。自家的小孩子却是忍耐不住，几次三番进出骚扰，趁大人不注意时快速抓走几个。面糊的酥脆，鸡肉的香美，骨头经油后的吮咂，每每令人欲罢不能。彼时，大人也只会装腔作势地呵斥几声，看小孩离去后转脸却会露出宠溺而又满足的笑容。

后来，带骨鸡肉被纯鸡肉和猪肉替代，肉块越来越大，面糊越来越少。可纯肉的肉蛋却怎么也品尝不出最初那沁人心脾魂牵梦绕的香味来。不明白以前为什么会用带骨鸡肉，直到读了苏东坡。

一代文豪苏东坡命运多舛，一生不是被贬就是在被贬的路上。可他从未被恶劣的生存环境打倒过，“世界以痛吻我，我却报之以歌”，他千方百计给自己创造快乐的源泉。千年以来，以他老人家名字命名的菜肴就有几十种。其中，有一道烤羊脊骨，让我联想到了肉蛋上。一定是先人们如苏文豪的智慧，因为物资贫乏，却又想让生活有滋有味，因而发明了炸带骨鸡肉的肉蛋吧。

若果真如此，那么，带骨肉蛋的内涵，倒不是一般吃食所能比拟的了。

春联里的年味

□张希良

春联，起源于桃符，最初是每户在大门的左右各悬挂一块桃符，后来逐渐演变成把联语写在两块木板上用以代替桃符。

五代时，后蜀之主孟昶于公元964年除夕，在自己卧室门上写了一副对联——“新年纳余庆，嘉节号长春”，这应该是有史书记载的第一副春联。宋代以后，民间春节挂春联已经相当普遍了。王安石的《元日》诗中写的“千门万户曈曈日，总把新桃换旧符”，就是当时春联盛况的真实写照。

作为上世纪60年代出生的人，小时候家家户户对贴春联的重视程度，至今仍记忆深刻。虽然民间有“过了腊八就是年”的说法，但真正的忙年，主要是过了腊月二十到除夕这10天时间。特别是除夕日，那才是最忙的一天，家里屋外各个门上都要贴上春联，屋内墙壁上则贴满年画。这时候孩子多的家庭，便展现出了优势：有打糨糊的，有揭旧对联的，把那些被风雨吹烂的旧联，用扫帚扫去，然后贴上新的春联，再用笤帚扫平整。

春联贴好后，还要在门楣上、门框上、窗檐上贴上剪得非常好看的过门钱，五颜六色的过门钱，被微风一吹，轻轻飘起，与红色的春联遥相呼应，显得格外喜气。到了此时，家才算是披上了节日的盛装，节日的氛围浓郁而热烈。

过门钱都是到大集上买的，那些写春联的对子纸则是去供销社代销点买的，拿回去再让村里会写毛笔字的人给写上吉祥的话语。当时，能写春联的人是会被全村人尊重的，提前好几天就开始忙活。每年的春联，看看都差不多，基本就是惯用的那些词句。“积肥如山”“五谷丰登”“出门见喜”“年年有余”“田增五谷人增寿”等，还有的春联上是一些古诗词的名句。所以，好多人家的春联内容都是重复的，但是丝毫没有影响喜气洋洋的节日氛围。

那时有不识字的人，把春联拿回家自己贴，还闹出了笑话。有一年，我去同学家拜年，路过村里的一户人家，发现竟然把“好大肥猪”贴在了大门口。当然这种事情，村里的人看后也就是一笑而过，主要图得是那个红红火火的喜庆劲儿。

平时在城里上班，过年还是习惯回乡村，感觉更有年味。贴完春联，贴完年画，“忙年”基本告一段落，换上早已准备好的新衣服，只等着除夕夜的热饺子上桌。通红的春联，映衬着一张张欢快的笑脸，亲人们又开始了桃李春风的喜庆年。

